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长远锂科

公告编号：2022-047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6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2,301,568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为人民币5.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25,003,859.20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77,680,308.43元（不含发行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4,621,098.7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47,323,550.7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8月5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3715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88,117.43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38,171.68万元（包括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64,732.3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70,428.89
	利息收入净额	1,093.7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7,688.54
	利息收入净额	463.0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88,117.43
	利息收入净额	1,556.75
应结余募集资金		78,171.68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38,171.6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公司已于2021年8月6日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主体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万元）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32490395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02001500004292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商学院支行	43050178403600000344	募集资金专户	38,171.68
合 计				38,171.68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000.00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同意该事项，并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前述情况，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余额为381,216,759.18元，产生投资收益累计14,602,055.27元。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和维护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附表 1: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732.3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88.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117.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	否	191,789.77	191,789.77	191,789.77	16,622.13	114,346.17	-77,443.60	59.62	202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0	72,942.59	72,942.59	1,066.42	73,771.26	828.67	101.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71,789.77	264,732.36	264,732.36	17,688.55	188,117.43	-76,614.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一期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是: 公司的工程建设款项、设备款项的支付均存在一定的账期且一般因所涉及的质保金条款对支付节奏有影响, 因此公司募								

	集资金使用进度落后于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和维护股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000.00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根据前述情况，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余额为381,216,759.18元，产生投资收益累计共计14,602,055.27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报告期内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